本校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第2招代理、鐘點、支援教師甄試錄取名單如下： (本次招考尚有餘額，將進行下一階段考試)

ㄧ、招聘類別及缺額：

(一).一般代理教師：

合理員額缺 預估2名 科任(任教自然) ， 正取：從缺

合理員額缺 預估3名 科任(任教體育) ， 正取1：蔡依0

(因合理員額教師教育局尚未核定缺額，本校依考生成績進行排序，依核定員額錄取依序如下：

1.核定員額5人：自然科任2名，體育科任3名。

2.核定員額4人：自然科任2名，體育科任2名。

3.核定員額3人：自然科任1名，體育科任2名。

4.核定員額2人：自然科任1名，體育科任1名。

5.核定員額1人：自然科任0名，體育科任1名。

(二).

鐘點教師(社會9~12節) 1名， 正取：從缺

教學支援人員(任教客家語 6節) 1名 ，正取：從缺

教學支援人員(任教閩南語6節) 1名， 正取：從缺

(三)育嬰留停虛缺(1110901-1120131) 1 資源班代理教師：1名，正取：范0韻

二、錄取人員：請於111年7月21日8時30分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未依限報到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報到人員請攜帶以下證件：

1.土地銀行帳戶封面影本（若無帳戶請於申請後補件）

2.如有眷屬需加健保者亦請檢附相關證件（身分證件或戶口名簿影本）

3.於111年8月27日前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（含最近3個月內胸部Ｘ光透視）。

4.大頭照電子檔（jpg檔案，識別證用）寄至：hc423@mail.ysles.tyc.edu.tw

備註：請至桃園市教育公務單依認證授權平台申請新帳號或申請調校程序： https://sso.tyc.edu.tw/TYESSO/Login.aspx

明(7/21日)進行：

第3次招考資格：

(一)一般代理及鐘點教師：：第3~10次招考：依教育部訂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。」第3條第3項第1款或第2款或第3款規定者(即具有各該教育階段、科（類）合格教師證書或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或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。)

(二)教學支援教師資格：

2.支援教師資格：

1.客家語教學支援人員：參加客家委員會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，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，並經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

2. 閩南語教學支援人員：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辦理之閩南語能力認證，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，並經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